

河北探索北方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可行路径,3.5万个村庄污水乱排乱倒得到有效管控

昔日污水靠蒸发 如今绿水绕农家

◆本报记者张铭贤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是当前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突出短板。为补齐这一短板,河北省自2018年开始,连续三年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动。通过坚持统筹推进、突出重点、分区分类治理,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基础设施建设,探索了北方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可行路径,实现了“污水靠蒸发”向“绿水绕农家”的转变,有效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

因地制宜推进,选择合适的污水处理模式

一片芦苇荡,一方荷花塘,在河北省晋州市龙头村,这个小型湿地公园正是村里的污水处理站。“这片芦苇荡下面就是湿地净化系统,龙头村的生活污水经收集、过滤、沉淀后汇入湿地,利用微生物分解利用、植物吸收和矿物填料固定的协同作用来去除污染物,达到净化污水的目的。”晋州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负责人时光寨介绍说,为解决湿地处理工艺在北方地区冬季运行的难题,保证微生物活性,湿地系统专门做了保温设计,保障了冬天污水处理站也能正常运行。

记者看到,经过湿地净化后,净水流入荷花塘储存,成了村里的景观用水和绿化用水。如今,在晋州市,已有25个村庄建设了这样的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实现了“污水不出村、出村无污水”的治理目标。

既要建得上,还要用得起来。记者了解到,晋州市利用湿地净化技术建设的污水处理站,平均下来一个村级污水处理站前期管网及湿地建设费用约为100万元,但在后期运维中,一吨污水的处理费用仅为

0.1元,远远低于污水处理厂处理费用。晋州市只是河北省因地制宜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一个缩影。

“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中,河北省要求各地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不搞‘形象工程’、不搞短期行为,选择技术成熟可靠、投资小、能耗低、经济可行,且适合农村特点的污水处理模式,防止治污设施建成后‘晒太阳’。”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土壤生态环境处处长杨青介绍说。

据介绍,经过3年的实践,河北省各地逐渐探索形成了一批行之有效的治理模式,比如邱县粪污一体化治理模式、吴桥“1个中心+X个村庄统一治理”模式、武邑以镇带村治理模式、枣强深州粪污干湿分离车治理模式等,这些成功实践为河北省持续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供了经验遵循。

坚持试点先行、梯次推进。截至目前,河北省累计完成1.2万个村庄生活污水治理任务,3.5万个村庄污水乱排乱倒得到有效管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由2018年的11%提升到了26%,提前完成了3年目标任务。

采取分区分类治理模式,5年内2.3万个村庄得到有效治理

持续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河北省在总结地方特色和典型经验做法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了《河北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方案(2021—2025年)》(以下简称《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了未来五年,河北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路线图、时间表。

“工作方案在治理思路上,坚持‘减量化、资源化、生态化’;在治理路径上,突出重点区域、敏感区域,体现梯次推进,不搞‘一刀切’;在治理模式上,突出因地制宜,

鼓励各地选择适宜的治理模式;在时序安排上,按区域分年度制定了目标,确保治理工作有序推进。”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土壤环境处副处长杨国翠全程参与了工作方案的起草工作。

记者从工作方案中看到,未来五年,河北省将着力解决乡镇所在地、中心村等重点区域以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白洋淀及入流河流和大运河北段、潮白河流域沿线等环境敏感区域村庄生活污水收集处理问题和群众日常生活问题。到2025年底,河北全省2.3万个村庄生活污水将得到有效治理,21个有基础有条件的经济相对发达县、人口密集区及环境敏感区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现全覆盖。

为实现这一目标,河北要求各地以县域为单位,以2025年为规划时间节点,编制并发布县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按照“一村一策”的原则,统筹城乡污水治理设施建设,科学确定污水治理模式和规划目标。

“河北省在工作方案中,鼓励采取三大类治理模式。一是人口密集、经济条件较好、乡村产业振兴的平原村庄,鼓励采取管网集中归集、终端无害化处置等集中治理模式;二是规模较小、居住分散的平原村庄,鼓励采取户收集、村转运、乡镇集中处理的治理模式;三是不具备集中收集处理条件、水量小的山区,鼓励采取户用化粪池、沼气池等分散治理模式。”杨国翠介绍说。

健全奖惩机制,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纳入考核

兴隆县是河北省较早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县域。在污水治理设施建设

中,兴隆县就充分考虑到了后期运维问题,创新实施了“三个衔接”:一是政府与运维企业衔接,二是运维企业与工程实施单位衔接,三是运维企业与技术支撑衔接。通过“三个衔接”实现了后期运维的市场化运行,避免了工程移交后出现技术差异,确保了稳定运行和实时监控。

兴隆县在实践中还完善了“三层监管”制度,即县级主导,完善第三方运维管理考核制度,将考核结果作为运行经费划拨的重要依据;乡镇主管,夯实属地对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监管的责任;村委自管,制定村级污水设施维护管理制度,将村民纳入责任主体,确保农户污水全部接入污水主管网。

通过“三个衔接”“三层监管”,兴隆县初步构建起了较为完善的农村生活污水建设和管护机制。强化监督考核,河北省工作方案提出,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运行情况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探索以整村为单元的考核奖惩机制,严惩将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周边坑塘或水环境的行为。同时,河北省还将推进农村污水治理基础设施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将建设管护主体和使用者的履约情况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营造诚实守信的农村污水治理市场环境。

此外,河北省还充分发挥考核评估的“指挥棒”作用,制定印发了考核评估办法,按年度对各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情况进行考核评估。对考核评估中获得优胜等次的地区,予以通报表扬;对不合格的,予以通报批评,责令整改,并对市县主要负责人实施约谈问责,确保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本报见习记者陈克瑶 记者蒋朝晖

近年来,云南省生态环境厅认真履行“挂包帮”定点帮扶责任,充分挖掘部门潜力,积极探索扶贫新路,持续加大对扶贫挂钩点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云龙县白石镇双龙村的帮扶力度,突出重点、多措并举、合力攻坚,确保定点扶贫各项工作落地见效。今年5月,挂联的云龙县、挂钩的双龙村已顺利实现脱贫摘帽。

因扶贫成效显著,云南省生态环境厅成为连续三年被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通报为“好”等次的单位。

强化组织领导,统筹协调推进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高度重视“挂包帮”定点扶贫工作,制定了具体规划和实施方案,成立领导小组,并将脱贫攻坚工作纳入党建责任制和领导干部述职述评的重要内容,确保脱贫攻坚工作落到实处。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定期专题分析研究扶贫工作进展情况,2017年以来先后召开厅党组会议、厅长办公会议20次,研究贯彻落实脱贫攻坚工作措施计划;厅领导多次赴云龙县慰问、调研、座谈,面对面指导脱贫攻坚工作,现场解决具体问题。截至目前,全厅共组织30批次245人次到云龙县走访调研指导扶贫工作。

为加强一线扶贫力量,云南省生态环境厅精心选配政治强、素质高、作风硬、能吃苦的干部担任驻村工作队员,并对扶贫干部进行培训,全面提升扶贫干部的能力和水平。2015年以来,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共选配3名正处级领导干部担任驻村扶贫工作总队长、挂任云龙县委副书记,选配29名同志担任白石镇驻村扶贫工作队员。

加大资金支持,解决突出问题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以深入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为重点,加大项目资金支持力度,助推云龙县加快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和饮水安全。

2015年至2020年,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共向云龙县安排环保项目资金10334万元,大力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完善基础设施,稳步推进生态扶贫,持续改善农村村容村貌和人居环境。同时,积极开展消费扶贫工作,2016年至2020年,定向采购云龙县扶贫农产品57万余元;投入50万元发展双龙村集体经济,村集体经济实现了从0到年稳定收入在6万元左右。

针对双龙村的贫困情况,云南省生态环境厅认真对照贫困村退出标准,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采取示范引路的办法,重点实施大炼春、大江登、岭后、松场、清明洞5个自然村村容村貌整治、畜禽粪便治理、垃圾收集处置、村亮化美化、卫生厕所、畜禽卫生圈养等农村综合整治项目。驻村工作队还配合村两委完善出台施行了易操作、接地气的村规民约,推行每月开展卫生清扫日活动。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的实施,极大地改善了以前村里垃圾遍地、污水横流等环境问题,双龙村人居环境提升,获得了村民的认可。

为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云南省生态环境厅指导云龙县稳步开展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及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2015年以来,云龙县共投入1.06亿元,新建和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工程821项,解决了12.1万余人的农村饮水安全问题。

深挖产业潜力,助民增收致富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坚持“生态保护+产业发展”的扶贫理念,驻村工作队充分发挥生态环境部门的优势,着力精准帮扶、创新帮扶,借鉴先进经验,指导双龙村立足当地实际发展生态产业,推动优势特色产业规模化、市场化、组织化、品牌化发展,想方设法带领村民增收致富。

驻村工作队因地制宜对村民开展农村技能培训,采取村民能听懂的方式教学,举办双龙村金银花、麦地湾梨、烤烟等产业提质增效培训和诺邓黑猪、山地鸡等特色产业养殖培训。同时,充分利用省、州、县产业脱贫扶持政策,实施产业发展扶贫到村到户行动。

2017年以来,双龙村种植金银花900亩,其中建档立卡户146户459亩;种植麦地湾梨500亩,其中建档立卡户5户34亩;种植烤烟2180亩完成收购5200担,其中建档立卡户121户1500担。2020年全村烤烟收益达1170万元。

经过长期坚持不懈地努力,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定点扶贫工作切实做到了领导到位、干部到位、资金到位、项目到位、帮扶到位。截至目前,双龙村进入国家精准扶贫数据库建档立卡贫困户的146户518人已全部脱贫。

抓学习 促协作 强装备

四川多措并举强化业务能力建设

本报记者王小玲成都报道 记者近日从四川省生态环境系统业务能力建设推进会议上获悉,通过加强业务能力建设,生态环境部门“单兵作战”向各级各部门“集团会战”转变的工作格局持续深化。

最近4个月,四川生态环境系统全体职工都在忙着“充电”。四川生态环境厅党组书记、厅长主持编撰了5本学习资料,已印制2.15万册,分发全省系统干部学习;依托电子政务管理平台,省生态环境厅创新搭建“电子图书馆”,收集整理上传环保相关法律法规、专业期刊、有关典型案例等供大家随时学习。

全省生态环境系统积极组织参加业务标兵和岗位能手评选,

各地开展多种形式岗位练兵比武活动。省生态环境厅党组制定硕博人才引进计划,今年已招录20名硕博人才,21个市(州)引进人才88名,省厅和市县互派54人挂职锻炼。

在部门协作方面,通过共建共享,四川省生态环境部门“单兵作战”向各级各部门“集团会战”转变的工作格局持续深化。广元市朝天区生态环境部门联合人社局印制2.15万册,分发全省系统干部学习;依托电子政务管理平台,省生态环境厅创新搭建“电子图书馆”,收集整理上传环保相关法律法规、专业期刊、有关典型案例等供大家随时学习。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通过“挂包帮”定点帮扶,积极探索扶贫新路

「生态保护+产业发展」为贫困村闯出致富路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小浦镇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将十里古银杏与玻璃栈道、古街民宿等相结合,塑造当地乡村旅游和文化旅游特色品牌,吸引各地游客前来观赏秋色,有效推动全域旅游、乡村振兴,实现农文旅融合,增收致富。 人民图片网供图

内蒙古“一湖两海”治理取得成效

水量保持稳定,水质基本达到规划目标

本报见习记者李俊伟呼和浩特报道 记者近日从内蒙古自治区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内蒙古全力推进呼伦湖、乌梁素海、岱海(以下简称“一湖两海”)综合治理,对“一湖两海”综合治理进行了修编,规划的治理项目全部开工,“一湖两海”水量保持稳定,水质基本达到规划目标,治理取得积极成效。

据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刘文玉介绍,通过制定并不断完善“一湖两海”综合治理规划,使其

更符合实际,更具操作性。以呼伦湖41个项目,乌梁素海34个项目、岱海21个项目为支撑,全面推进“一湖两海”综合治理工作。内蒙古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建立了“一湖两海”综合治理厅际联席会议制度,统筹推进修编后的规划和项目实施,重点抓好项目的落实落地,并制定了项目管理办法,规范项目变更程序,确保项目实施不打折扣、不搞变通。

据了解,目前,内蒙古“一湖两海”综合治理规划的

利用“天地人”一体化系统监测监控

广西今冬明春24小时抓实秸秆禁烧

本报讯 记者近日从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获悉,今年1—10月,广西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为98.3%,PM_{2.5}浓度为24微克/立方米,环境空气质量整体持续改善,创下监测数据记录以来最好水平。

据了解,10月全区优良天气数比率99.8%,仅发生1城次

污染天气,刷新10月单月最好水平。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大气环境处负责人介绍,进入11月,气候条件变差,有利于污染天气形成,且各地进入秋收和甘蔗榨季,大气污染防治面临PM_{2.5}和臭氧双重压力。

对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按照《广西2020年冬季—2021

黑龙江副省长督导检查景区大气污染防治 以良好生态环境助力文旅产业发展

本报见习记者李明哲哈尔滨报道

记者从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获悉,黑龙江省副省长徐建国近日深入哈尔滨市亚布力滑雪旅游度假区、牡丹江市雪乡旅游景区督导检查大气污染防治等工作。他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站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大力实施大气污染防治强化措施,以钉钉子精神,集中攻坚、综合防治,切实解决景区大气污染防治问题,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以良好生态环境助力文旅产业发展,打赢蓝天保卫战。

徐建国先后来到亚布力景区集中供热锅炉治理现场、青山屯、二浪河景区、雪乡景区、永安林场等地,督导检查景区集中供热燃煤锅炉淘汰、民宿客栈自用燃煤炉实施清洁能源和清洁能源替代、污染治理设施在线监测设备安装情况,详细了解电蓄热锅炉、生物质锅炉、空气源热泵安

运行费用和燃料保障情况,随机抽查了景区商户采暖使用燃料情况。

徐建国指出,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持续改善环境质量。亚布力景区和雪乡景区是黑龙江省冰雪旅游的靓丽名片,加大景区散煤污染治理,解决景区大气污染防治问题,既是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关键举措,也是提升游客旅游体验满意度、提升景区旅游服务品质的有力抓手。要按照“减煤、替煤、洁煤、控煤”整体思路,减少排放大气污染物,切实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徐建国强调,要聚焦重点,立足长远,推进落实好散煤治理的关键性措施和办法,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提高治理工作的属地主体责任意识和企业经营者生态环保、安全意识,建立政府主导、企业落实、社会参与的长效治理机制。

西安市委书记部署秋冬季铁腕治霾工作

加强散煤治理 保障群众温暖过冬

本报记者王双瑾西安报道 陕西省西安市近日召开迎“十四五”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推进调度会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调度会,传达全省2020—2021年秋冬季铁腕治霾推进视频会议精神,通报迎“十四五”重点工作和10月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情况,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陕西省委常委、西安市委书记王浩强调,要举一反三全面排查扎实推进问题整改,精准施策压实责任,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会议指出,要坚持问题导向,认真分析原因、找准症结,举一反三、全面排查,对存在问题和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扎实推进“三改一通一落地”各项工作取得实效。要加快工程进度,紧盯时间节点,老旧小区改造有供暖改造任务的必须确保按时供暖,棚户区改造今年拆迁安置的安置房建设项目,原则上春节前必须开工,背街小巷改造、架空线落地要按时高质量完工,确保各项工作春节前取得阶段性成效。

会议强调,秋冬季是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关键时期,要切实履行属地管理和行业监管责任,不折不扣落实各项措施,加快补齐短板弱项,推动西安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要加强建筑工地、渣土运输、物料堆场扬尘管控,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工作措施。要加强露天焚烧和垃圾焚烧管控,多种手段强化巡查检查,把责任落实到地块。要加强散煤治理,全力保障天然气供给,确保新建燃气锅炉采暖季前投入使用,燃煤锅炉必须完成超净排放改造,保障群众温暖过冬。

会后,王浩实地查看了幸福林带项目现场建设情况,并主持召开专题会,听取景观设计、商业运营和幸福路地区规划等汇报。王浩强调,要加快建设进度,严把施工安全、工程质量关,确保2021年6月前投入使用。要坚持规划引领,高标准、高品质推进项目建设,打造现代时尚、宜居宜业的幸福林带。